

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工程學院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必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課程分類	備註
生物醫學工程導論(Introduction to biomedical engineering)	必	2.0	2.0								系定必修	
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(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& programming)	必	3.0	3.0								系定必修	
普通物理學(B)(General physics (B))	必	2.0	2.0								系定必修	
普通物理學實驗(B)(General physics laboratory(B))	必	1.0	1.0								系定必修	
微積分(Calculus)	必	2.0	2.0								系定必修	
生物學(C)(Biology (C))	必	2.0		2.0							系定必修	
生物學實驗(B)(Biology laboratory (B))	必	1.0		1.0							系定必修	
普通化學(C)(Chemistry (C))	必	2.0		2.0							系定必修	
普通化學實驗(B)(Chemistry laboratory (B))	必	1.0		1.0							系定必修	
醫工研究導論(Introduction to biomedical engineering research)	必	2.0		2.0							系定必修	
工程力學(Engineering mechanics)	必	2.0			2.0						系定必修	
工程數學(Engineering mathematics)	必	3.0			3.0						系定必修	
生物化學(C)(Biochemistry (C))	必	2.0			2.0						系定必修	
解剖學(Anatomy)	必	2.0			2.0						系定必修	
電路學(Electric circuits)	必	3.0			3.0						系定必修	
生理學(C)(Physiology (C))	必	3.0				3.0					系定必修	
生理學實驗(B)(Physiology laboratory (B))	必	1.0				1.0					系定必修	
材料科學導論(Introduction to materials science)	必	2.0				2.0					系定必修	
電子學(一)(Electronics (I))	必	3.0				3.0					系定必修	
電子學實驗(Electronics laboratory)	必	1.0				1.0					系定必修	
生醫材料(Biomaterials)	必	2.0					2.0				系定必修	
醫學工程實驗(一)(Biomedical engineering laboratory (I))	必	1.0					1.0				系定必修	
醫學測量與儀表(Medical instrument design & application)	必	2.0					2.0				系定必修	
醫學影像(Medical imaging)	必	3.0					3.0				系定必修	
生物力學(Biomechanics)	必	2.0						2.0			系定必修	
生物統計(Biostatistics)	必	2.0						2.0			系定必修	
幹細胞與組織工程(Stem cell & tissue engineering)	必	2.0						2.0			系定必修	
機器學習程式設計(Machine learning programming)	必	2.0						2.0			系定必修	
醫學工程實驗(二)(Biomedical engineering laboratory (II))	必	1.0						1.0			系定必修	
醫療器材管理與法規(Management & regulation of medical devices)	必	2.0							2.0		系定必修	
醫學工程產業概論(Introduction to biomedical engineering industry)	必	2.0								2.0	系定必修	
合計 必修 總學分		61.0	10.0	8.0	12.0	10.0	8.0	9.0	2.0	2.0		

校內注意事項

- 111學年度入學生畢業學分認定表備註：
- 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 - 二、體育課一年級為必修，每學期0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大學部二年級以上為選修，每學期一學分。
 - 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1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。
 - 四、通識教育課程分為正式課程及通識教育活動：
 - (一)正式課程：必修28學分
 1. 英文必修4學分
英文課程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果於選課前公告。如達該學系英文畢業檢定標準，經所屬學系審核通過，得免修英文4學分，相關細則依「中國醫藥大學英文暨英語聽講必修課程免修學分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生物醫學工程學系注意事項

- 一、設立宗旨：培育生物醫學與工程之跨領域專業人才
教育目標：1. 培育具有專業技能的醫學工程人才
2. 培育具有跨領域創新的醫學工程人才
- 二、111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四年制。
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
含必修89學分(含系定必修61學分、通識必修28學分)，
選修39學分(需有31學分為本系開設之學分)。

2. 資訊相關課程 (2學分)

3. 服務學習課程 (1學分)

4. 通識課程 (21學分)

(1) 核心通識課程：至少修習10學分，五大類中至少任選三大類。

A. 語文類：國文、英文進階課程及第二外語課程等。

B. 人文藝術類：文學藝術類、歷史文明類等。

C. 社會科學類：法政類；社會、心理、人類、教育、性別研究類；管理、經濟類等。

D. 自然科學類：基礎科學類；生命科學類；應用科學類；科學技術類等。

E. 運動知能類：如運動心理學、運動生理學、國際賽事分析與博奕事業、運動與健康的學理探討等學術類課程。如屬該學系之必選修課程者，將設限不得認列為通識學分。

(2) 跨學院通識課程：至少須修習跨學院課程4學分。

(二) 通識教育活動：0學分，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參與至少16小時通識教育中心所認定之演講與校內外所舉辦之展演活動；成績以通過/不通過計分。相關細則依「通識教育活動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服務學習時數：需修習通識必修1學分（可認列18小時服務學習課程）（醫學系、中醫學系另於下學期開設系上必修1學分）之服務學習課程，以及6小時志願服務基礎教育訓練、6小時服務學習講座參與、18小時志工服務（不含服務學習講座），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※志願服務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（另行公告），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（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網頁）。

六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，方具畢業資格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七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